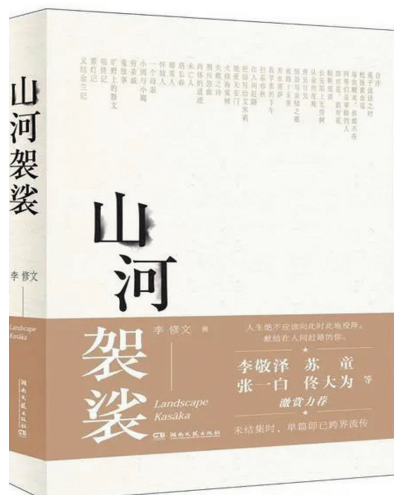


读书心得

写出生命中的痛感

——读李修文《山河袈裟》

□ 陈声祥



近日读李修文的散文集《山河袈裟》，甫一展卷，就被吸引。他以亲历者的身份，叙写自己、亲友和他人的人生“苦难”，为生计奔波，为疾病折磨，承受着生命之重。无论从语言，或是从内容上来说，没有我们通常品尝到小欢喜、小清新的甜腻之味。他的散文不是“小甜点”。有人说，他的散文是跨文体写作，有意模糊散文和小说的边界，让散文有更大的承载力。揽卷而读，字里行间，有一股来自四野八荒的气息，夹杂着生活的丝丝苦涩。而其中的滋味更加隽永，更加让人回味。

《阿哥们是孽障的人》，写的是作者落入困境，一群陌路的打工兄弟帮帮他脱离险境的故事。作者接到电话，要到大偏僻的地方修改剧本。结果，到了那地方，剧组已经撤走，并且在当地欠下一笔债。作者自投罗网，随即被当做人质软禁起来。大年三十，看守回家过年，作者偷偷跑出来散步，在黄河边一艘破船上，遇见一群打工仔，他们没结到工钱，无法回家，只得在破船上过年。同是天涯沦落人，作者心有戚戚，买来酒菜，和一群陌路兄弟在四面漏风的破船上喝酒唱歌，度过大年除夕。第二

天，大年初一，众兄弟来回拜，把他救出了软禁地。当看守追来，他们互相接应，有人断后，有人带着他奔逃。他登上兄弟们备好的小船，横渡黄河，安然脱身。这个故事，像小说一样曲折惊险，突出了困境中古道热肠的悲悯情怀和侠肝义胆，自带苍劲古朴的风貌。但它是散文，故事的非虚构性，更让人有代入感。生活不易，底层打工人的苦处，如图画一样镌刻在读者心中。散文群落中，题材同质化较为普遍，这样的书写，格外提神。

《郎对花，姐对花》写的是，大排档陪酒女。作者几次巧遇陪酒女，对陪酒女的身世、遭遇，面对的人生困境，应对困境的方法，理解逐层加深。像油画，油彩层层涂抹渲染，人物形象逐渐清晰鲜明。陪酒女，原来是唱黄梅戏的，丈夫坐牢了才入此行。陪客人，要唱歌，喝酒。她一遍遍唱黄梅调“姐对花，郎对花”，一杯接一杯喝酒。她为人性烈，哪怕喝醉，喝了吐，吐了回来再喝，也不求饶。她的女儿在老家，每晚约定时间，要和女儿通话。到了时间，她就借故出去一会。有时候，出去的时间长了一点，又成了罚喝酒的理由，还免不了一顿训斥羞辱。她曾离开一段时间，不过，没多久，又回来了，并且带着自己的女儿。她陪客人唱歌喝酒的时候，她就用锁链把女儿锁在路灯的灯杆上。女儿小，她放心不下，所以，来来回回不断地跑进跑出。陪酒女在家庭责任和社会角色之间，近乎倔强地艰难奔突，让我们看到她们强颜欢笑的另一面。“人活一世，谁不是终日都在不甘心？谁不是终日怀揣着一点可怜的指望上下翻腾，最后再看着这点指望化为碎屑和齑粉？不知道她是不是，反正我是。”一段自况的话，见自我，见天地，见众生。感叹造化弄人，更钦佩于生命的不屈抗争。

《苦水菩萨》写的是童年时候，老被村里人欺负，一天逃到山上寺庙，看见七尊模样怪异的菩萨。初次相见，苦水菩萨年久失修，面目可憎。遭遇的无妄之灾，让他克服了对苦水菩萨的恐惧，逐

渐产生亲近感。一条被同类追得无处可逃的狗，躲进寺庙。它全身淌血，倒在菩萨下面哀鸣不已。外面的狗一路狂追，龇牙咧嘴，步步逼近。眼看，那条躲进来的狗在劫难逃。关键时刻，那条狗，不知哪来的力量，突然竖起脖颈，在对方扑来一刹那，一口咬住对方的喉管，咬住不放。这回发出哀鸣的是那条扑过来的狗了。是菩萨给了那可怜的狗力量吗？这条被同类追赶的狗，在绝境下的成功反击，有如神的启示，带来沉痛的生命觉悟：“这一生，一定要活过一条哀鸣的狗。”

《旷野上的祭文》，写的是村里的跛子流浪汉，一生不幸的遭遇。年轻时，抢绣球，被一匹受惊的马撞倒在地，头破血流。唯一关心的远房姑妈，去世了，他卑微到送别姑妈的资格也没有，只能偷偷跟吊丧的队伍后面，躲在沟渠里，三叩九拜。有个疯女人流落到村里，他关心疯女人，却遭到疯女人丈夫一顿顿暴打，并被扭送派出所，关押起来，差点饿死。从此，神经大受刺激，差不多疯掉了。废容要重新复工，跛子流浪汉，连一处遮风避雨的地方也没有了。作者在坟前追怀他一生事迹，嘱望他再世为人，换一种活法：“与凶煞为敌，与奔逃为敌，把一切欲言又止之时找到你的身前，再将它们碎尸万段。”“一切你打算踏足的地方，你都要先闯进去再说。”“那些你要找的东西，一旦找到，你就要赶紧吃下去。”不仅仅是哀其不幸，痛其不争，更重要的是，鼓励他重树生命的大露，主动争取自己的幸福。

散文作品写生活中的家长里短，风花雪月的，可谓俯拾即是，看多了审美疲劳。《山河袈裟》，独辟蹊径，专注于讲述社会底层小人物的故事，勇于揭示生活中的伤疤，写出生命中的痛感。因为这种“痛感”，我们跟作者一起去探寻人性的深度，感悟生命的意义；因为这种痛感，我们懂得我们所安享的一切并不理所当然；也因为这种痛感，我们对社会发展寄予更大更热忱的希望。

读书是一场约会

□ 羊白

说起来，我们都是读书的老手了。从幼儿园，就开始了读书。一直到初中高中大学，各种各样的课本，如果码起来，该有几人高了吧。我们古人崇尚“学富五车”，正所谓，孔子搬家——尽是输（书）。孔子那个时代还是竹简，五牛车的书，换成现在的纸质书，还真没有多少，至于电子书，一个芯片，就可能是一个图书馆。我们读了许许多多的课本，读了杂七杂八的书，遇到知识渊博的人，一个明显的感觉就是，腹中空空，我不知道大家有没有，反正我是有的。

我的这种觉醒，最先是在我上中专时有那么一点意识。以前在农村，巴掌大的一块地方，对外面的世界一无所知，以为县城就是远方，以为有份工作吃公家饭就是最高理想。成长让我们回过头看清了一切，当初的想法和看法是多么幼稚、多么狭隘。这就是时代、环境，给予我的土壤，我是井底之蛙，以为学习好就可以骄傲。结果到咸阳上学，我第一次离开故乡，我第一次坐火车，第一次住楼房，第一次认识冰激凌……当然这些都不值一提，不过是城市的花边而已，除了那么一点点自卑，我并没有意识到自己有多么可怜。直到有一天，我在学校图书馆看到一本《田晓菲日记》，一个十四岁的北京的初中生，已经出版了好几本书，最重要的是，这个十四岁的女孩，她的知识面，她日记里写到的东西，她丰富的心灵世界，让我深刻意识到了自己的贫瘠，因为，我比她还大好几岁呢，读她的书让我汗颜，让我真切切意识到自己是个穷孩子。（因为那本书，我记住了田晓菲，现在她是哈佛大学的博士，学者，翻译家。）

从那之后，我开始主动性地读书了。在读书的过程中，才逐渐开拓了视野，意识到课本知识不过是九牛一毛，有更多精彩的东西我们以为老师不教没用而白白错过了，有太多深邃的思想因为无知丢弃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最明显的一点，我捡起来了以前荒废的“副课”：音乐、绘画、历史，我喜欢上了它们，并且开始琢磨。后来，我读了西方绘画史，西方音乐史，以及东西方的文学史，我才知道，艺术真的是相通的。一个真正的艺术家，他身上最宝贵的是个性，对真善美的追求。艺术家通常比较狂妄，但他的狂妄，只在自己的领地，因为那就是他的舞台。舞台之外，他其实是安静的、谦卑的，因为他们比常人更注重内心的自由，更懂得世界的博大，更尊重未知领域的神秘及美丽。

一个半大小伙子，对镜自照，才看见了自己的皮囊，意识到知识的贫瘠，读书的重要性，从成长学的角度讲，显然是晚了，错过了黄金时期。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时代和家庭的烙印，谁又能抹掉，难道因为自己的贫瘠，就要抱怨父母吗？我们长成现有的模样，之前是父母给的，之后只能靠我们自己塑造，而读书，就是最好的养生术。相由心生，腹有诗书气自华，书卷气，文质彬彬，儒雅，温柔敦厚，这一系列的词语，虽然有偏颇的地方，但基本是准确的。我这里说的养生术，不是老年人的养生术，不是迟暮的夕阳，而是一种生长的力量。与之区别的美容术或化妆术，最大差别就在，化妆是外部的覆盖和遮掩，而养生，是自内而外的发散，因为有元气，有源头活水，所以才碧波荡漾，如春风拂柳。

书本是无声的老师，这个道理大家都知道。我个人认为，书分两类，一类是专业书籍，目的很明确，就是为了求知，懂得道理，学会技能，或是专研学问，这类书籍，是实用之书，当然要读，细读、精读，因为我们每个人终究要有个安身立命的根本，要有固定的职业，从事某项工作。专业过硬，职场才站得住脚。还有一类书，是闲书，读书的目的仅仅是因为喜欢，床头书，手边书，报刊杂志等等，读这类书有消遣的意思，相对放松一些，不必正襟危坐，做笔记划勾线，因为没有直接目的、没有任务、没有强迫，相对放松一些，泛泛而读，但也津津有味。

读书如喝茶，总是要慢慢慢，循序渐进，才会喝出味道，品出幽香。读书的过程，其实就是和智者学习交流的过程。一本书就是一个秘密通道。而且这是一条神奇的“时空隧道”，宁静、又充满魔力，渐而渐之，也就成为了你和世界对话的通道。

读书不但能增长知识学问，扩大视野，开启智慧，还能掘进心灵的广度和深度。一个爱读书的人，渐而渐之会成为一个爱思考的人。因为那书里不但有颇有如玉黄金屋财富卷，不但有惊心动魄的故事，还有疑虑、伤痛、悲喜、叹息以及追问。一个会读书的人，读到后来，必定会加入自己的人生经验、喜怒哀乐，对世界和人生有自己的体悟和见识。

书海浩瀚，未必本本对你有用，但总会某些人有用。这正是书奇妙的地方，它貌似是被动的，在被读者选择的过程中其实也在选择着读者。遇到了，喜欢上了，便是缘分。因此当你读到一本好书，你会露出会心的笑容。

也就是说，读书也是一场约会。在书店里，在下一刻，你会选择和谁约会？这实在是一件奇妙的事情。

在书里，我们古今中外各式各样人的相遇，探讨，交流，激发，感怀身世，或是悲喜交加，但最终，我们不过是为了安稳我们自己，给我们的灵魂找一个妥帖的安放之处。

人生有涯而时间无涯。人生苦短，总要有所作为，并有那么一些爱好，才会坚定自己，相信未来。因为，在所有的约会里，和明天的约会最耐人寻味，让人期待，又叫人激动。

让我们享受读书的乐趣，让我们穿越人生的街市！

我喜欢读书，无论身处何时何地，心里烦躁忧愁，抑或百般聊赖时，捧一本书在手中，方能感受到内心的宁静。

读书，可以静心，解烦恼。工作压力大，彻夜难眠时，顺手翻开杨本芬的《秋园》，看她写母亲的一生，经历战乱、饥饿和贫穷，不断失去身边的亲人，却仍然拼尽全力，顽强地活着，而我，又岂能被眼前的困难打败？再读《中国文化课》，看余秋雨笔下的颜真卿，永远站在危险的最前沿，不惜用生命捍卫唐朝，甚至在苍老的晚年，依旧全力以赴。这大无畏的家国情怀，触抵内心，让我更珍惜现在。这时，再拿起《曾国藩传》，看曾国藩科举六次未中，即使遭到“悬牌批责”，试卷被当作反面案例，也丝毫不气馁，反而认真复盘，直到顿悟；看他为了改正陋习，日日反思、静坐、谨言……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天，终于修成了“圣人”。这番日日不断之功，让我明白，一切困难皆是成长的机会。

读书，可以清心，化忧思。与朋友因琐事起争执，不欢而散，甚觉失落时，拿起常备在床头的《唐诗三百首》，低声轻读“轮台东门送君去，去时雪满天山路。山回路转不见君，雪上空留马行处。”脑海中浮现岑参送别友人的悲凉画面，不见人影，只剩雪地上的马蹄印。倘若我与朋友此般计较，实在因小失大。读一首孟浩然的“故人具鸡黍，邀我至田家。”顿时感到轻快惬意，再想想往常与朋友相聚时的情景，皆是欢声笑语。再读王昌龄的“寒雨连江夜入吴，平明送客楚山孤。”内心平和，所有与朋友的不悦已全部抛之脑后。

读书，可以养心，添乐趣。每日工作生活，两点一线，日子平淡如水，乏善可陈。读一读汪曾祺的《慢煮生活》，看看他笔下的花草树木，皆有生命活力。梔子花会说话，“我就是要这样香，香得痛痛快快，你们管得着吗！”紫藤颇有性格，“花穗较小，瓣亦稍小。风摇紫穗，珊珊可爱。”看看他经历的春夏秋冬，妙趣横生。夏天解暑，是搬一张大竹床放在天井里，横七竖八的一躺，自由自在。冬天飘雪，午餐必配咸菜汤，喝一口，心满意足。再翻开《论语》，看颜回“一簞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不改其乐。”即便如此贫穷不堪，却依然自得其乐。读着读着，眼前的一切，仿佛都充满了生机，顿时畅快淋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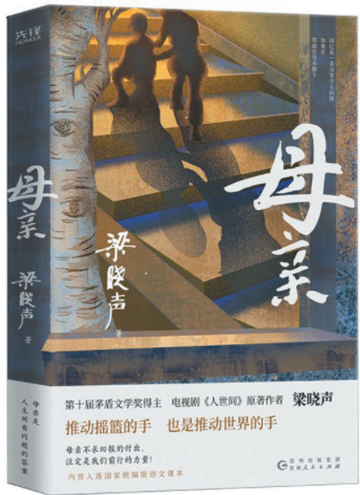
毛姆说“阅读，是一座随身携带的避难所。”于我而言，书籍，是一件伴随身旁的挚友，理解我，宽慰我。唯有读书，最抚人心。

唯有读书，最抚人心

□ 徐敬婕

平凡而伟大的母亲

□ 林钊勤



母亲，是我们无法绕过的炙热温柔，是我们心底里最柔软的两个字。当我读到梁晓声先生的新书《母亲》时，感动地流下眼泪，不禁回想起自己的母亲，与书中的“母亲”一样，都是平凡而伟大的。

在梁晓声《母亲》里，作者对母亲的描写可亲可感。为了不让孩子们挨饿，母亲每天早上舍不得坐公交车，徒步去很远的工厂，拖着单薄的身躯，用廉价的劳动力来换取一些食物。

在本书中，母亲那小小的身躯，竟承受了如此多的生活琐事，于我们的爱犹如大海里的一座堡垒，将我们紧紧环绕。在那个年代，翻砂这种过于繁重的活，即使是壮年男性，也不愿意整日劳作，而母亲就在这种重力苦工下劳作，甚至冒着生命危险——这些是天底下所有母亲的缩影。

梁晓声说：“母亲对子女的爱是不嫌弃、不放弃，哪怕他是面目奇丑，类似非人，她也只顾奉献一切，无私无怨无悔。”母亲的伟大不言而喻，无论用

多么华丽的语言也无法道出天底下母亲的圣洁和那份比天大、比海深的亲恩。

当我再一次读起这本书，我的眼睛不禁模糊起来。这不仅是作者的母亲，也是我的母亲，更是万万人的母亲啊！作为成年人的我，看到这本书，就更加想念自己的母亲，心生愧疚。我的母亲辛辛苦苦把我们子女养大成人之后，孩子们一个个远走高飞，定居他乡，她心里除了牵挂就是祝福，每次回去看她，或者打电话，母亲总是说什么也不需要，她很好，不要担心……在母亲眼里，孩子们就是她的一切，为了我们，再大的委屈、困苦也能吞下。所以世界上只有一种爱，是只管付出，不求回报的，那就是母爱。

“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让我们珍惜那份曾经，铭记母爱的光辉，这份亲恩，一生都无法弥补。趁母亲安在，多回家看看，吃她一顿饭，帮她梳一次头发，去巷子里走走，那些留下母亲印记的地方，依旧温暖。

好书推荐

这样的文字，让人从夏日中醒来

8月，时光恰好。看枝叶繁茂，听夏蝉鸣叫。阳光不骄不躁，红了樱桃，绿了芭蕉。和夏天一起抵达的，还有这份书单，这里包涵一些感受、思考和顿悟，藏着对旧人旧事的回忆，精选名家力作，在文字中畅快一夏。剧变的时代，阅读，才是我们心灵的避风港，如果西瓜、冰棍儿和空调不足以圆满，就在这里期待一场美丽而盛大的圆满吧。

《总有喜鹊待人来》
李汉荣 著



内容简介：
本书为李汉荣散文作品精选集。作者以如诗一样富于韵致的语言，孩童一般充满灵性的想象，追忆了曾经养育过他的田园村庄，那是一个还未曾被现代文明打扰的桃花源一样的小世界，母性的崇高、人对自然的敬畏以及渐行渐远的乡土中国气息在那个淳朴的小世界里熠熠生辉。

推荐理由：
独特的“诗化散文”风格，让人回到自身、回到本真，激发内在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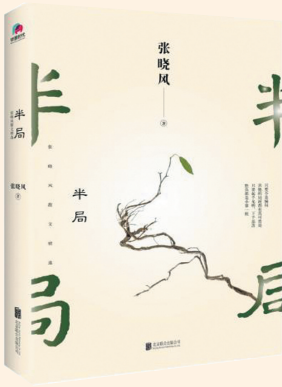
《一生所寻不过爱与自由》
李银河 著



内容简介：
本书是李银河远离繁华喧嚣的都市，隐居乡下和海滨，每日独对日月星辰、海浪潮涌、四季轮转所写下的，是她与自己内心的对话，是她内心矛盾、挣扎的记录。无论怎样，她对爱与自由的追寻从未消褪过。

推荐理由：
忙于应酬、交际、工作以至被世俗淹没的你，是否感到焦虑、迷茫和悲伤？本书让你回归内心深处，找到最初那个自信且强大的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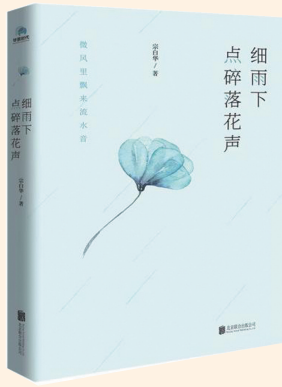
《半局》
张晓风 著



内容简介：
相逢有时，别离有时，怀着一颗欢喜温柔的心，记挂着人间无处不在的善与美、笑与泪。散文名家张晓风携一世的情缘、半生的收获，与读者一起，在一花一木、一饭一蔬中，参见万物的多情和柔软，收获岁月的丰盈和圆满。

推荐理由：
在漫长的人生里，除了少数的沸腾时刻，我们终究要与平静如水的岁月和平相处。以一颗温柔欢喜的心，去观他人和世界，细品平凡生活中的一点一滴，也会觉得颇有滋味。

《细雨下 点碎落花声》
宗白华 著



内容简介：
全书文辞典雅，富于诗情画意，把一个人缓缓步入文学、艺术、美学的殿堂，让人在他的文字中找到共鸣和更高生活趣味。对于每个人来说：人生应该怎么过，从晋人到歌德的人生镜鉴；文学的诗意；中西绘画的区别；日常生活的艺术；中国传统文化里美的意境，等等。

推荐理由：
什么叫生活？如何使我们的生活尽量丰富、优美、愉快、有价值？读完此书对于人生的活法和艺术修养的提升很有帮助。